

電業自由化因應專案小組第3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5年10月12日（星期三）上午9點

二、開會地點：總管理處 2407 會議室

三、主席：董事長 記錄：周泰成

四、出席人員：總經理 莊副總經理 林副總經理 黃副總經理

蔡副總經理 張副總經理 徐總管理師 籃總工程師

吳處長士襄陳處長建益 蕭處長勝任 徐處長造華

簡處長福添黃處長順義 王處長耀庭潘處長清水

洪副處長永輝 郭副處長天合 陳副處長美玲 宋副處長祥正

左副研究員重慶 蘇資深策劃師啟昌詹資深策劃師國楨

林資深策劃師恆山吳資深策劃師金照林資深策劃師蒼喬

方資深策劃師信傑 洪資深法務師筱玲 高孟甫 林求忠

金康強汪俊安洪通澤 陳佳鳳陳秋玲 鄒東旭

康淑華 陳婉貞

六、報告事項：

(一)專案報告：業務處報告「售電業因應小組重點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

發電處報告「發電因應小組重點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

企劃處報告「資源暨轉型規劃小組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二)口頭報告：

系規處報告「代輸與直供小組重點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

調度處報告「電力調度小組重點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

會計處報告「會計分離小組重點工作項目及推動進度」

七、 討論及決議事項：

(一)電業法修法內部溝通說明事宜，於經濟部版修正草案送行政院審議後啟動，請企劃處預先擬定電業法修法內容相關說帖，並請人資處規劃並與事業部及各系統研商未來溝通座談會進行方式。
(各相關單位、人、企)

(二)各小組工作報告之指示及決議事項：

1. 售電業因應小組

(1)售電業因應策略可將公平交易、市場競爭等相關觀念納入考量，使開放後之市場更符合未來自由化市場之競爭條件與環境。(業)

(2)未來小組相關準備作業，請配合電業法修法方向及其主要內容進行規劃與調整。(業)

2. 發電業因應小組

(1)在自由化市場下，不同類型之電廠定位各異宜有不同之因應作為，可參照配售電事業部向下展開，依發電屬性將電廠劃分為數個工作小組，進行更多元之規劃、溝通及因應準備。(發)

(2)抽蓄機組未來將配合再生能源發展，扮演更關鍵之角色，故宜採滾動式檢討營運模式，並發展輔助服務機制。(發)

(3)燃煤機組大修事宜應於冬月霧霾高峰期儘快啟動，以符合各界對空汙品質之要求並避免引發爭議話題。(發)

(4)未來小組相關準備作業，請配合電業法修法方向及其主要內容進行規劃與調整。(發)

3. 資源暨轉型規劃小組

- (1) 請將配合電業法修法進度與動態，確認未來運作方向與發展主軸，並據以精進相關議題。(企)
- (2) 因本公司業已推展事業部制，為強化各事業部競爭力，及因應未來電業自由化之可能變化，本小組仍應積極進行各項準備作業。(企)
- (3) 委託研究案部分，各相關單位宜擬具業務發展目標及因應作法作為推動主軸，輔以研究機構之評估與建議，期能使業務更全面審視且能兼籌並顧。(企)
- (4) 工程單位宜按業務分工成立各因應小組，以檢討其角色定位及發展方向等，俾充分反映現場單位員工之意見，供高層決策參考。(陳副總、營、核火、各工程單位)

4. 代輸與直供小組

- (1) AMI 布建策略應儘早與相關單位研商與規劃，以利後續整體規劃、設計與運作。(配)
- (2) 請以現行費率試算未來再生能源需繳交之費用，供內部參考。(系、配)

八、 散會：11 點 30 分